

热血江湖志

THE AMAZING EXOTIC ADVENTURE OF NOVOLAND

WWW.NOVOLAND.COM.CN

热血 | 梦想 | 青春 | 浓情 VOL.016 江南 主编



长江出版社
知音书局

I247.7
2011/131
16

碎国名剑录 III

Vf无限 Blade Works III

Written by ISOTONE/江南/叶千河/青筝

Illustrated by TRYLEA/怀砚/阿蝎虎

【九州志】中的“蔷薇之世”，是武士们凭借豪情和热血做“天下乱舞”的时代。武士们行走在天地间，纵横冲杀，经过骨骸堆积的战场，凭吊先贤的墓碑，经过太多的生死，最后能相伴一生的伙伴，往往只剩烈马和佩剑。

而在所有的武士中，号称“碎国天”的夏王秦婴最珍爱名剑，他的剑库中名剑云集，在阴雨之夜或者战争即将到来时，这些有着灵性的名剑纷纷自鸣互相应和，仿佛在演奏战争的音乐，杀伐之音刺破夜空，蔚为壮观。

这一期我们继续记述秦婴收藏的那些名剑，和曾经掌控它们的英雄。而记载着诸多名剑的名剑录，也将迎来它的结局。那是乱世的结束，也是新时代的开端。



聆音

器魂: 智慧、结构探知
器铭: 莽古全渊雪峰深杀
(洛族语, 意为“万物皆有其弱点”)
形制: 空心秘银锤
长度: 两尺八寸
重量: 六斤七两
材质: 迷纹索银混铜
铸造: 双范中空法
原属: 山洛矿山苏行清迈

Illustrated by TRYLEA

形制 SHAPE

【聆音】是洛族造的大锤，长两尺八寸，但因为是用特别轻的迷纹索银混合少量的铜制成，看上去结构很大，但锤头内部中空，所以只重六斤七两。迷纹索银的产量很少、熔点又高，九州之上，只有洛族利用地火能够熔炼成形。

聆音的锤头上有双轮，轮上刻有细密的标度，同时锤柄之上还留了一些音孔，好像笛子一样。

来历 ORIGIN

聆音是山洛苏行“音韵”清迈的作品，在锤柄上能看见他的铭记。

清迈是山洛一族中，对声音最为敏感的苏行。他的成名作音贝，就是通过对贝壳的加工，改变声音的音频，让洛族能够听到他们本来听不到的声音。

作为山洛一族的矿山苏行，清迈以精巧的合范工艺铸造出聆音，配合音贝，便是实用的勘探工具。当洛族探矿的工匠用聆音敲打地面或是小块矿石，根据聆音发出的声音，和锤柄刻度的比对，便能判断物品的材质甚至地脉的走向。用以探矿，无往不利。

可惜唯有清迈自己知道，发出什么样的声音代表什么样的物质组成。因此这一校验方法，在他过世之后便失传了，唯有聆音留了下来。

出剑 DECAPITATE

蔷薇之世时，天下大乱。“蔷薇皇帝”白胤原本像丧家之犬一样在中州流窜，起起落落，看不到目标。直到在云墨镇与“乱世帝王”素文纯相遇，才明了先取宛州，然后夺取天下的路线。

宛州虽然武略不彰，却仍有许多豪强盘踞，譬如将白胤的恋人蔷薇公主收做囊中之物的平国国主罗子狩。平国是天下有数的大国，势力强盛，远非白胤能够匹敌。但于公于私，白胤都与罗子狩有一战，胜者将得到大半个宛州，败者将失去所有。于是胤军与平国军队决战于白河。

按照素文纯的策略，罗子狩兵将虽多，布阵于白河河

岸，但他的根基却在南岸的沁阳城中。因此胤军也分兵两路，一路正面在白河河岸迎敌，另一支却由素文纯亲自指挥，奇袭沁阳城。意在下城之后，夹击罗子狩本部。

这是十分冒险的策略，沁阳也是宛州有数的大城，又是罗家数十年苦心经营的居所，防御十分严密。沁阳的城门分为两层，除了正常两面开合的城门外，里面还有一层精铁包边的石筑门，厚五尺八寸，重逾千钧，百姓称为“云崖断”。云崖是传说中在西陆荒无人烟之地的悬崖，阻隔生死。人死之后，灵魂会从云崖之上排队坠下，直入阴间，称此门为云崖断，是说巨石落下，生死两隔的意思。云崖断平时悬吊于城上，用绳索和绞盘牵引。但只要砍断绳索，巨石就会落下，封堵城门，千军万马也难以入城。

胤军本就不能和平军正面相抗，若是分兵拿不下沁阳，转眼就是被各个击破的下场，但这是弱势的胤军唯一的取胜之机。

攻打沁阳的重任，白胤交给了自己的堂弟、后来的八柱国之一白煌。按照白胤的本意揣测，大概是觉得白河这一仗自己是必输的，而本阵面对罗子狩的八万大军，应该会溃败得快一点。这样让自己的堂弟和自己分开，说不定还能逃出去，给白家留一点血脉，也算对祖宗交代过去了。

白煌领命，点出了所有的本部军马并家人仆役，又取了军库中所有的重盾重甲，做了奇袭沁阳城的准备。当时白煌府上收留了一个盲眼的孤儿，叫连翘，因为眼盲，平时连杂役都不能做，却精擅唱曲，这次攻城准备，甚至连翘也被白煌一并带走，算作攻城的人马。士兵们看到这样一个孩童也要攻城，胤军人力已经捉襟见肘到这个地步，不禁心头沉重。

白河之战开战后，白煌率兵马埋伏在下游河滩。当天雨雾浓重，倒是给潜伏提供了便利。后来看到作为信号的火箭上天，渡河逼近沁阳城。按照素文纯的计划，白煌的部属都穿着平军的军服，伪装成平军的败兵，趁守门军士不注意，火速夺下城门入城。

但没想到罗子狩太过自大，根本没想过自己会失败，也不觉得需要退入城内或者城内兵马驰援，反而出城之后就命令平军士兵放下“云崖断”，封闭城门。罗子狩的自大固然让他自己付出生命的代价，却也给白煌带来了意料不到的麻烦。

智取不成，只能强攻。白煌所部蚁附攻城，城头箭矢猛烈，火球也频频扔下，胤军甚至不能逼近城下，更不用提攻城。

白煌便命下属着重甲、举重盾，拼死护翼他和盲眼少年进入沁阳城门下、箭雨射不到的死角去。此时雾气逐渐淡薄，白河河岸的战斗就要分出胜负。白煌部属拼死冲到城门下的时候，已经只剩十余人，连白煌自己左臂都中了一箭。

纷飞的箭雨中，白煌一身白甲，将连翘举过头顶，让他跨坐在自己身上，取出奇形的大锤，交给少年。连翘举起几乎半身大的银锤，重重敲击在云崖断的巨石之上，然后仔细侧耳倾听，随即指示白煌右移五步，继续敲击。如是十余次，双耳中流出血来。

这时大雨已经停歇，金光被白云遮蔽，金色就要从天上绽出来，河上的雾气一点一点消散。连翘重重一锤砸在“云崖断”中段，巨石内部发出“格拉格拉”的声音，随

即肉眼可见的裂纹在石门上显现、蔓延。传说中阻隔阴阳的巨大城门在巨大声响中轰然破裂，化作一堆碎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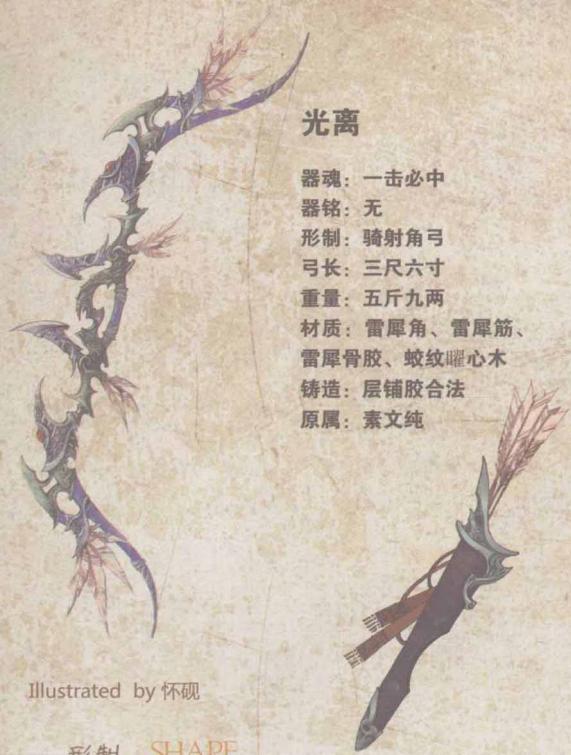
当白煌扛着盲眼的少年，艰难跨过一人高的碎石堆，出现在沁阳城门内的时候，第一束阳光穿过云雾，斜照在他的白甲上，将他和手持不成比例的巨锤的少年映照得仿佛仙人。宿命带来的厮杀声，也昭示了平军落败的结局。

沁阳城内还有三万冠军，而白煌身边，只剩一个持盾的士兵。

仿佛时间静止了一瞬，城上的守军将弓箭放到一旁，朝着白煌和他身上的少年跪了下来。随后满城的士兵都跟随着那个校尉跪了下来。

沁阳城在最不可能的情况下，被白煌攻占。





光离

器魂：一击必中
器铭：无
形制：骑射角弓
弓长：三尺六寸
重量：五斤九两
材质：雷犀角、雷犀筋、雷犀骨胶、蛟纹曜心木
铸造：层铺胶合法
原属：素文纯

Illustrated by 怀砚

形制 SHAPE

【光离】原本是贲朝王室收藏的武器，是一张短梢的反曲角弓。弓身以犀角、木材复合胶合而成，上有金铁碎片镶嵌成的兽面图样。弓弦最大可拉开八斗之力，相比步下石长弓较弱，因此更适合骑射。

来历 ORIGIN

角弓光离是贲帝【孟显】时制成之弓。孟显在位期间正是贲朝鼎盛之时，外无战事，内无灾祸。他生性喜好军事，却没有机会亲临沙场，只好时常演武阅兵为乐；除此之外，孟显一生也没有表现出任何成为明君或者暴君的潜质。

孟显曾巡视越州山林，有越州原住的越人前来归附，在皇帝座前演示本族的武技和战法，献上种种特产。孟显大喜，下令在此宴饮三天，席间演武为乐。有大臣进谏说，我朝因天驱之助得天下，现在虽然只是演武，但毕竟是刀兵之事，还是应该向圣堂中的天驱宗主们请求许可。这是贲朝的祖制，凡有战事之前，必须先有皇帝请天驱大宗主占卜。如果占卜的结果不好，或者出兵的理由不正，大宗主就会拒绝。反之，如果占卜有好的结果，天驱便会协同进兵，结果自然无往不利。

皇帝心急于玩乐，等不及使者从越州到天启请示的来回路程，挥手斥退了谏臣。这是贲朝皇室第一次无视了天驱而起刀兵之事，自此以后，贲帝时常会绕过白石圣堂的指示自行其是，却也因此在战事中遭遇过失败。

演武中途，有一头越人进献的【雷犀】突然发狂，撞破牢笼冲入人群。箭矢和刀枪都不能穿透雷犀的厚皮，无人能阻挡。孟显见雷犀冲向自己，情急之下也拿起自己的御弓御箭射出一箭。机缘巧合之下，这一箭透过雷犀的眼睛钻入大脑，杀死了它。

众人纷纷称颂皇帝的神武和天命护佑，孟显也颇为自

得，命令巧匠以雷犀的尸体，加上越地的材料制成一张弓。此弓制成功后，用力拉动弓弦时能听到闷雷炸响的声音，如同雷犀奔跑时的脚步声。

出剑 DECAPITATE

光离制成功之后，孟显以之赐予演武的优胜者。然而此弓却无论如何也不能命中标的，获赐的越人勇士不懂皇帝的威严和华族的礼仪，就要退还此弓。孟显无奈，也只能改以宝刀骏马相赐，另将光离收藏于皇室武库中。

在贲末的战乱中，“碎国天”秦婴进入天启，在天启城中搜寻此弓，却遍寻不到。倒是当时还在中州宛州一带流浪的白胤莫名其妙地得到了这张弓，成天拿在手边夸耀于人。想来是素文纯从天启带走了这张弓，送给了白胤。

白胤并不是以善射著称的勇士，得到此弓也并没有用来射杀多少敌人。他喜欢冲锋在前，随身箭囊中携带的大多是以指示后方军队的信号箭支：白天使用鸣镝，晚上则使用火箭。

白胤后来与平国国主罗子狩隔白河对阵。平军势大，罗子狩也是历战的名将，白胤这方虽然与天驱大宗主陆宗吾达成了合作意向，但仍然没有人相信他能够战胜平军。

白胤此时终于显露出亡命徒的本色，他自己率领少数精锐偷偷渡过白河，借着雨夜的掩护潜伏在平军大营附近的一处小山丘上，要突袭罗子狩的本阵。白胤与留在河对岸的百里途穷、陆宗吾等人约定，以火箭为信号：如果突袭成功、平军溃乱，他就将三支火箭射入半空，作为“进攻”的信号，对岸主力就渡河冲击平军；如果突袭失败被发现不过自己还有脱逃的希望，他就射出两支火箭作为“请求接应”的信号，对岸则佯攻以帮助突袭部队撤离；如果突袭完全失败，白胤自己也认为没有生还的希望，就射出一支火箭作为“大家各自散吧”的信号，对岸立刻就地解散，愿意投降的投降，愿意逃走的逃走。

白胤只带了息虎哲在内的二十七骑，在出发前点燃烟斗，深吸了一口，对所有人说：“能够和大家凑到一起，抽了很多烟，很开心。文纯总说，多想做的事情也只做一半，才能永远都还有得事做。我还想回来把剩下的这些烟草抽完，就算是赤身裸体地逃，我也会逃回来的。”

当晚暴雨大作，白胤等人在接近罗子狩大营一里地的时候，其实已经被平军的斥侯发现了。罗子狩帐中得到回报，大笑说：“一定是白胤自己到来，真是自寻死路。抓住他，其他人就不战自溃。”于是亲自披甲上阵，指挥手下包围白胤所在的山丘。当时罗子狩大营人虽然不多，也有千余众，把白胤手下二十七骑杀光，也只需要五十个打一个就行。

白胤看到平军分队涌来，知道自己必死，从袖子里抽出一块绢，照着念起来。

这是当时武将的习惯，知道自己快死的时候，就念一首辞世诗，讲述自己的生平业绩和志向，如果侥幸能够传到后世，就感觉没有白死了。但武将那时已多不是世家子弟，很多没接受过教育的粗人，自己写不出响亮的好诗来，就花钱请文人做一首，写好了贴身放起来。感觉快要死的时候，就掏出来念一遍，有种怀着满腹文才和报负死去的

别样心情。

白胤于是大喝一声：“细雨拂旦夏花从，劝归蔓土偶身。生尘幽帘垂北声，莫下墙地……”

这时候随行的兄弟听到白胤念绝命诗，都知道要做决死突击了，纷纷跟上。

说著白胤策马向西下冲锋，同时搭弓上箭，火箭射向天空。所有人都存了必死无疑的心，大声呼喝着跟随白胤冲下去……

白胤冲破迎着箭一马当先闯入平军阵中，本打算冲撞一番之后就毙命等死。过了几个睡眼，却意外地发现自己还活着，射来的箭雨也稀稀落落。白胤敏锐地猜测到这是败中求胜的大好机会，大喊：“罗子狩已死！降者不杀！”一边一鼓作气冲向平军中央。

闯到阵中时，见到几个亲卫正扶一名身着华丽大铠的将领上马。白胤拍马上前，一剑将猝不及防的将领头颅斩下，然后提着头颅向平军大喊：“罗子狩人头在此！”

其实白胤并不知道这人是谁，但平军的混乱在这之后更加剧了。与此同时，对岸也战鼓喧天，白胤军渡过白河向平军发动突击。平军大乱，一触即溃。

白胤征战多年，稀里糊涂的胜仗也打过一些，但这么稀里糊涂又这么大的胜仗还是头一次遇上。他在平军阵地之上聚拢军队，审问俘虏罗子狩的去向，打算乘胜追击。而俘虏的回答则让所有人都目瞪口呆：被白胤一剑断下头颅的，正是平国国君罗子狩。

而另一方面，白胤清楚记得自己射出的是代表“撤退”

的一支火箭，对岸的白胤军团所有人都坚持声称自己看到的是散开的三点飞火；否则对岸大军退走，白胤就将杀了罗子狩也难免死于乱军之中。

原来，白胤携带的火箭箭簇和箭杆的接合处涂抹了不少火油，在暴雨中，火油被水浸湿，与箭杆的结合稍微松脱。光离弦力沉重，火箭飞出时带上了震颤的力道；这股力道在空中时达到极致，原本燃烧的一团火油也被甩开来，分为三点火星。对岸看不清楚，只以为是代表“进攻”的三支火箭，于是发起了攻击。

而飞箭在空中掠过之后开始下坠。在暴雨的夜，所有人的注意力都被空中的火星和呼喊着冲锋而来的白胤等人吸引，没人留意到这飞速下坠的流矢。

罗子狩此时正在指挥围捕白胤，不留神，被从天而降的流矢射中了肩部，巨大的力量将他撞下马背。罗子狩身着重甲，并没有受到重伤，身旁护卫的亲兵也立刻下马来帮助罗子狩重新骑回马上。

但是雨夜之中，平军兵士并不能清晰了解到情况，看到国主突然中箭落马，而身旁的亲兵也手忙脚乱地下马，顿时失了分寸。白胤在外围一喊，平军便以为主将确实已死，立时大乱。白胤突入阵中时，罗子狩刚刚被扶上马背，还没坐稳就被一剑断头。

白胤听说之后感叹道：“我听说光离制成了之后没有杀过任何一人，被讽刺为徒有虚名之弓；如今弓弦一响就决定了一场大战。就像是真正的英雄一样，就算平时碌碌无为，只需要一次奋勇，就能以止天下庸俗。”

镇域

属性：守抗

剑格：柳叶刀格

形制：单用长剑

剑长：四尺

剑宽：三寸半

重量：不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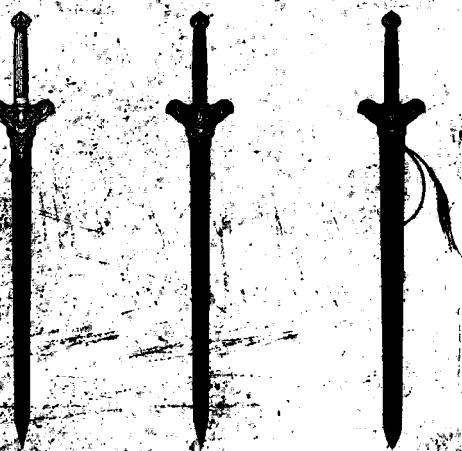
材质：纹钢

铸造：灌铁浇铸法

归属：晖城家主景家

来历 ORIGIN

【镇域】是晖城家传承的杀敌之剑，也是晖城景家的守城之剑。晖城位于中州和澜州的边界，周围是澜国、晋国、澜国以及中州，重虎环伺，能够存活数百年不倒。景家第五代主君曾手握此剑，说：“镇域剑在我景家手中，晖城国城已能由得你们踏踏！”说罢挥剑冲入阵中，只攻不守，身中二十余处致命剑伤，却直到斩杀了最后一名人才毙命。毙命之时，手中仍然紧握着佩剑“镇域”。晖城家主景家忠烈勇猛由此扬名天下。



Illustrated by 阿蝎

形容 SHAPE

【镇域】是一柄家传名剑，剑长四尺，剑宽三寸。是军中兵将最惯用的制式，古朴无华。镇域初见之时暗体深沉，却因伴随晖军十二代家主经过千余场血战，隐隐透出血色锈迹。

镇域



出剑 DECAPITATE

晖城第十二代主君景煦，是家中的第四个。景煦十岁时，剑术就赢过了晖城所有的将领，出剑速度极快，可以在一个呼吸之内连斩十次，且每一斩都是景煦从沙场上凝练的必杀之剑，断人兵器之后直取头部。景煦十四岁时，他的第七个哥哥战死沙场，晖城主君的重任就落在景家最后一位男子——景煦身上。

景煦继承家主不足一月，晋国就展开了扩张之战，他们选择的第一个目标就是国小势弱的晖城。景煦接到战书之后，苦思一夜，次日战前，景煦手提长剑，前往晋边军阵前，落坐在地，不战而降，并主动提出愿意做晋国的前锋，为晋国征战。晖城当时民心皆是反性子刚烈，从来没有经历过不战而降的耻辱。景煦之后，单力冲到景煦房间门口，一脚踢飞殿门，撞倒就向景煦砍去，景煦景煦怒火冲天，景煦抽出座不离身的“镇域”，一剑挑飞景攸的刀，说道：“晖城已经经历了六十余年的战乱，死伤了千万精良将士。现在兵力空空，一旦守不住国土，我晖城民众必将惨死。现在领军，做晋国的前锋，攻打他国，就是用你的刀剑和性命，换得朝门之中千千万国民的平安。镇域剑在，晖城国王岂能出得他人践踏！”景攸这才明白这位年轻主君的用心之苦。

景煦带领晖城精锐成为晋边军的前锋，骁勇无比。景煦领军征战，必会冲在阵线最前，凭借精悍的剑术，直接击杀对方将领。景煦的晖城军队，以接近全胜的战绩为晋国打开了前方的战线，使得晋边军在半年之内轻取淳国五座城池。这件事激怒了淳国，淳国分出一支强兵直接攻打晖城，意图报复。但是淳国的军队还没有离开国境，淳国国君就收到了景煦的降书，唯一的条件就是三个月内，晖城军士不攻打原主。淳国国君本打算拒绝，但景家主亲战欣赏景煦的勇猛和剑术，劝说道：“景煦，利刃耳。主公屠灭晖城，所得不过一时之快，何不操利刃以争天下？”淳王于是同意，将晖军编入淳国前锋。晋国看在景煦忠义，三个月内不肯攻打自己，也就没有向晖城发兵。从此以后，晖城不断地投降强国，为人棋子，四处征战，却真的保全了国民的平安。

景煦因为不断征战，为国操劳，一头青丝在二十岁时就全白了，他也因此获得了一个别称——白尾之君。一是因为景煦在落盔投降时白发如兽尾一般拖在身后；二是取谐音“摆尾”，暗讽景煦见到强敌就摇尾乞怜，毫无气节可言。

景煦二十九岁时，“辟国天”秦婴的征服之战终于打到晖城。秦婴率领的夏军在经过揭灵小镇的屠戮之后，已经天下闻名。大家都知道夏王秦婴生性好杀，反抗者固然没有好下场，即使全不反抗，也不过和揭灵镇一样，激起他更大的怒火。

在一个雾气浓重的黎明，大夏的军队缓缓地逼近了晖城的国境。远远看见浓灰的天空压着晖城门前的官道，官道上隐约浮着一个人影。秦婴凝神看去，道路当中傲然站着一个青年，银盔重铠，抱剑迎风而立。秦婴军前锋便问，来人可是晖城遣来投降的使者。青年武将左手一下摘掉了头上银盔，随手往地上一丢。本来挂在盔中的白发随着头

落地而散落，随风高高扬起。原来这位青年武将，就是“白尾之君”景煦。景煦落盔之后却没有俯身跪拜，而是丢过一柄长剑，胡声对秦婴道：“晖城，降。但是，镇域剑在，岂容你伤我国民。”话音未落，便矮身向秦婴冲去，每一剑都只攻不防，仿佛要和秦婴以命换命。但秦婴终究是正面挑战过陆宗吾的强者，大夏龙雀守过一轮之后，只用五刀便洞穿景煦的心脏，将他斩于霸刀之下。

秦婴命人取过黄帛观看，却是晖城的降表。

这时传令军官见晖城主将已经被杀，便上前问秦婴：“晖城主帅已死，诏令是发赤色还是黑色？”

夏军在秦婴经过揭灵小镇的屠戮之后，已经有了成制的屠城诏令。诏令有红黑两张。遇到顽强反抗的，就发出红色屠城令，上书：“孤征服天下，乃是天意使然，孤固必胜。然大夏将士乃是大夏子民，伤孤子民者，以死偿命。当诛。”若是遇到毫不反抗，直接投降的，就发出黑色屠城令：“乱世帝王，虐下只留雄臣。无完世换心者，不如犬豕，非人也，岂容于世。当诛。”

秦婴到句话，微微一愣，然后恍然醒悟。晖城之意，是降非反，也没伤及夏军，故不算赤色的“逆孤者杀”；然而景家的气节，便是晖城气节，景煦与他一战，勇猛果敢，是武将忠义护国，也不算是黑色的“无气节，不求生者杀”。这一道屠城诏令，竟然发不出了。

秦婴随即哈哈笑道：“晖城景家，果然代代忠烈，家主不惜身殒，亦要护全下属。守护之剑‘镇域’，名剑良主，不负盛名。”随即下令将景煦以英雄之礼厚葬，守护之剑“镇域”纳入名剑录中，挥军改道，并没有屠戮晖城。

尾声

燃尽雄关的大火逐渐熄灭，从天启城望出去，仍能看见浓密的烟雾从南面弥散过来。

沉重的宫门被推开，一门之隔，石库内便不见一丝阳关，却十分干净，并不显得阴森。

白胤走过一排排架子，随手从剑架上取下一把剑，拔剑出鞘，剑身……是空的。白胤屈起手指，在应该是剑刃的地方弹了一下。“铮——”一声吟啸，在石质的墙壁间反复弹奏，极清越的声音激得空气都仿佛振动起来，名剑们似乎在剑架上抖动，跃跃欲试。

“这些就是碎国天的珍藏啊，如今尽归陛下了。”

“你善会算的，拿着书帮我点点看，看少了什么没有？”新登基的皇帝对着自己新任命的鸿胪卿江荆吩咐。

“下臣已经典视过：荒古铸机现在奉先殿的殿外插着，莽烈朱枪已然损毁，另有大夏龙雀和玄渊不知所终，剩余‘得之’部‘真魂’五柄、‘上乘’三十五柄、‘堪用’六十七柄，共百单七柄兵刃俱在此库中了。请圣上过目。”江荆说着，将手上卷册奉给了自己的主上。

白胤缓缓展开长卷，自右至左写着：

“得之

真魂

大夏龙雀，剑铭“我意”，斩马刀，剑长六尺三寸，刃长五尺，剑宽一尺二寸，重五十七斤，蟠心血纹铁铸成。

影鳞，剑铭“断末黄泉”，短剑，剑长一尺八寸，剑

宽一寸半，重五斤，青金石、纹铁铸成。

荒古梼杌，骨剑，剑长四尺，剑宽一尺半，重不详，梼杌脊骨磨成。

承影，无铭，长剑，剑长三尺四寸，剑宽一寸半，重八斤，螭心血纹铁铸成。

阳禅，剑铭“一阳阵列”，双刃直剑，剑长三尺一寸，剑宽一寸半，重八斤四两，陨铁铸成。

玄渊，无铭，匕首，刀长一尺三寸，重不详，辟先冰魄磨成。

莽烈朱枪，枪铭“焚海昭日者定国”，月牙长戟，戟长一丈八寸，刃长两尺半，重六十四斤，水磨明夷铁铸成。

睚眦，器铭“诺心者千金不易”，短镰，柄长一尺半，刃长一尺八寸，重十二斤，凡铁制成。

镇域，剑铭“镇守一方”，长剑，剑长四尺，剑宽三寸半，重七斤，纹铁铸成。

紫烨天风，剑铭“柔不损肤，刚可破玉”，长剑，剑长二尺八寸，重六斤八两，紫云铁铸成。

.....

未得

具魂

苍云古齿，剑铭“西切尔西根杜拉贡”，长剑，剑长四尺，剑宽七寸，重不详，材质不详，疑为陨铁，细锯刃口。

猛虎啸牙，枪铭“麻木尔杜斯戈里亚”，长枪，枪长七尺七寸，重不详，材质不详，疑为陨铁。

影月，刀铭不详，长刀，刀长五尺，刀光如月。

聆音，器铭“莽古全渊雪峰深杀”，锤，长两尺八寸，重六斤七两，迷纹索银混铜铸成。

光离，无铭，骑射角弓，弓长三尺六寸，重五斤九两，雷犀角、筋、骨胶、蛟纹曜心木胶成。

.....

“拿火盆来，烧了吧。”

“圣上这是要？”鸿胪卿江荆不解其意。

“天下乱世两百年，人化身为野兽，若不自强，便会被别人所杀，因此需要利器傍身。而我建立胤朝，就是要令天下止杀。名剑虽好，终究是凶器，待得天下太平，收藏名剑又有什么用呢？烧了这书，这些剑也就没了凭据，以后我想赏赐给谁，也少费些脑子啊。”

“可是……”江荆虽然存疑，终究不愿意违拗皇帝的心意，搬了火盆进入深幽的石室。

“况且名剑录的剑都是秦婴的收藏，他一心要雄霸天下，却还是没能坐上龙椅，终究是败在我的手上。要做皇帝，并不需要这许多名剑，最初只要有一个女人的期许，便够了呀。”皇帝对着洞开的大门，目光望向库外辉煌的宫殿，眼神里有着说不出的寂寞。

啪，白胤随手将长卷丢入火盆，毕剥的声响中，绢丝长卷被火苗燎着，腾腾化为灰烬。

煌煌胤朝七百年的历史，开始了！





CONTENTS 目录

001	特别策划·碎国名剑录Ⅲ	江南/TRYLEA
002	碎国名剑录·聆音	ISOTONE/TRYLEA
004	碎国名剑录·光离	叶千河/怀砚
005	碎国名剑录·镇域	青筝/阿蝎虎
007	碎国名剑录·尾声	ISOTONE/TRYLEA
010	[卷首语]	江南
012	四色狐·破浪	白饭如霜/ziii
014	十二国记·魅灵	mario
022	将君Ⅱ「连载四」	行烟烟/011
	比箭 海战 南征	
037	高博良 X Ⅲ	江南
	蛟人脱逃 对决	
047	锈蚀天使	萧如瑟/白树
	价值 舞会 流星	
062	无尽长门「连载一」	唐缺/金朔
	长门 搜捕 死谏	
090	四色狐「大结局」	白饭如霜/ziii
	战神 碧狐 狐侩	
098	点巨 XI	凤歌/李壁
	天试 空阙 前尘	
130	楚道石传奇·正午魔谶录「上」	温雅/怀砚
	正午 桃符 谶语	
153	九州之星	叶明珰
	九州·折子戏	小铁
	算命师之死	薄绿
164	绘画课	紫澜羽/阿琉
166	星极经天	ISOTONE
169	胤周刊	叶明珰/次钥
172	九州同学会	叶明珰/阿淳/麦蕤



四色狐
【大结局】

金、紫、银、玄外的第五色——碧狐，
掌管刑罚的狐侩，
面对长老会的倾巢出动，
会合的少年们，
要如何击败不败的战神白弃？

四色狐

详见90页



白饭如霜

ZHIBI

2013年1月

100白金版

十二圆记·魅灵

如果人生可以转移，
那我的人生，便开始于那个六月的水榭。

Illustrated by mario
Text by JSOTONE 紫澜羽



“你明日便要点将出征，原不必来看我。”
风烟屏障的后面，她苍白的脸上见不到一丝血色。
“我……只是放心不下。”

其实放心不下的又何止他一个？
青鸟能带来朱红的果实，
也能带来他在沙场的消息么？



“我不要你管，
我……也……
你去哪……
千日红的花下……”

花无千日红。
人，又岂能安好。

小院雨馀凉，石竺风生砌。
草石竺的花海中，她的生息逐渐减弱。
纵然腮红，也遮不住病体的衰败。
她想拉他的手，
人却已远在千里之外。



我是魅，
由虚凝实的一瞬，
她短短二十年的记忆，
在我的眼前不断地翻飞、重现。
世界在一瞬间，
有了光亮。